

《穿越圣经》

以赛亚书（3）先知以赛亚用“满”字描写以色列人的罪行，用“高”字说明当时的人骄傲狂妄，以赛亚以锡安女子作拟人化的比喻，以锡安城本身之前的荣华与将会受到的刑罚作对比（赛 2:6-3:26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在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以赛亚书 1:10-2:5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由 10-15 节的描述可见，当时社会已经有一套很完善及复杂的礼祭，以色列民的问题并不是在于他们未能做出这些表面的礼祭仪式。事实上，他们外表的礼祭有可能完全根据摩西律法的要求，当中包括月朔、安息日、严肃会及各种的献祭，他们非常表面地办理一切宗教的事务，但在这一切表面化的礼祭背后，他们的手却都满了杀人的血。这样，以色列民、官长及祭司们，花很多的精力放在外表的礼祭当中，把自己打造为外表敬虔的敬拜者，这种做法实在非常诱人，因为这一方面可以得到别人的掌声，另一方面又可以继续借着欺压别人而得到利益，可算是名利双收。然而，神正借着先知来向这群领导层发出神谕，呼吁他们悔改。

13 节提及他们的供物是虚浮的供物，虚浮这字可解作虚无或空洞，代表这些供物没有实质的内容，只有虚空不能长存的外表，这类供物只满足外表的要求，只为了做给人看，但在奉献给神的事上，却没有任何实质的内容，也没有任何长久的质量，是内外不一的虚伪礼物。另外，他们的供物之所以虚浮，就是因为他们的生命没有配合他们献祭，主要的问题是，他们的祭物不被神所接纳，为何不接纳呢？因为他们在奉献时不悔改，以为做了一些赎罪的礼祭，便可以随意犯罪。他们把祭物当成赎罪提款机，没有真心的悔改，道德及行为也没有任何改变。

以赛亚提出以色列民需要有悔改的行动。首先，神的子民的确不需要再献上更多的祭物，也不需要更多聚会及节期，而是需要除掉他们的恶行。他们要停止作恶，并且要学习行善及寻求公义，停止犯罪与寻求良善，是两项以色列民必须做的事，他们已习惯了履行礼祭要求等表面工夫，他们以表面的敬虔来为自己所进行的欺压作为开脱，哪知神所针对及看重的，并非表面化的礼祭。虚浮的供物并不能讨好神。只有那种由内而外，以及表里一致的生命更新，才讨神的喜悦，而生命的更新必须由悔改开始。

在 2 章的前五节里，以赛亚展现给我们终末的情景，是和平与公义彰显的日子，既是审判的日子，也是拯救的日子。万国万民都必会由争战与仇恨中得着解放或拯救，取而代之的就是和平。因为带着这样的盼望，我们基督徒愿意持守真理。你相信终有一天，神会带着公义审判世人吗？就算眼前的现实与末后的盼望有张力，你愿意拒绝与黑暗世界妥协，努力保守自己行在光明中吗？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以赛亚书 2:6-3:26 的内容。

以赛亚书 2:6-11，以赛亚说：“耶和华，你离弃了你百姓雅各家，是因他们充满了东方的风俗，作观兆的，像非利士人一样，并与外邦人击掌。他们的国满了金银，财宝也无穷；他们的地满了马匹，车辆也无数。他们的地满了偶像；他们跪拜自己手所造的，就是自己指头所做的。

卑贱人屈膝；尊贵人下跪；所以不可饶恕他们。你当进入岩穴，藏在土中，躲避耶和华的惊吓和他威严的荣光。到那日，眼目高傲的必降为卑；性情狂傲的都必屈膝；惟独耶和华被尊崇。”

本段“满”字出现了好几次。首先，6节当中的“满”，表示了当时的以色列民满了东方的风俗，有作观兆的，像非利士人一样，而当中描述的许多东西，都是五经律法所禁止的。不但如此，以色列民也与外邦人击掌，击掌代表立约的意思，这代表他们放弃与神所立的约，转向与别的国家立下盟约，这可不只是政治上的联盟那么简单，而是一种离弃耶和华之盟约的叛教行为。因此，他们的“满”，让他们不能在摩西之约当中履行神的心意，反而与外邦人立约，背离了神的约。

7节再提到第二个“满”：满了金银及马匹，这正违反了申命记 17:16-17 的要求，因为申命记的经文指出君王不可以为自己加添马匹。8节，先知指明他们的地满了偶像，也说明他们做了申命记所禁止的事情。由此可见，这些犹太的国民，满了当时古近东列国最能使一个国家强大的资源，所有这些资源，竟都能够在犹太国当中找到，他们视这些东西是他们的成就所在，他们倚靠这些东西来达到国家的强大，但这些东西却违反了律法的要求。

当神的子民开始视自己为老板时，他们便进入自作主张、我行我素的罪性里，认为靠自己可以建立强大的国家，也以为用种种的“满”来尝试高举自己的人性与身分，不过正是因为这种高举自我的自满，反而违反了神的律法，也等于反对神作为他们生命的主宰，以致活出了违反人性的人生。

11节先知指出，高傲的眼目必降为卑，这些人也必屈膝，只有神才能被尊崇。此节经文提出了一种让人做人、让神做神的教导，人必须成为真正的人，人不可成为神，人的受造是一种卑微的受造。在神面前，人只是受造物的一员而已。另外，神不可被降格，被当作人那样看待，我们不能把神物化，企图让神成为自己操控的对象。反之，神必须成为人所尊崇的对象，以神为神，以人为人，这便是以赛亚面对自满人生的回应。

这段经文提醒我们，我们的生命应该让神做主。我们自问，我们心中是否有空间被神充满吗？我们有自作主张、我行我素吗？

以赛亚书 2:12-18，以赛亚说：“必有万军耶和华降罚的一个日子，要临到骄傲狂妄的；一切自高的都必降为卑；又临到黎巴嫩高大的香柏树和巴珊的橡树；又临到一切高山的峻岭；又临到高台和坚固城墙；又临到他施的船只并一切可爱的美物。骄傲的必屈膝；狂妄的必降卑。在那日，惟独耶和华被尊崇；偶像必全然废弃。”

在这段经文当中，最多出现的字是“高”字。12节说明他们骄傲狂妄，他们自高，13节提及黎巴嫩高大的香柏树，14节提及高山的峻岭，15节提及高台，17节提及骄傲（都是自高的同义词），以赛亚先知在此处运用了很多自然的图像，说明这些假冒为善的人的高，在以赛亚书当中，这些树、山等等，理应是尊崇耶和华的事物，现在却相反地成为象征自高者的东西，既然这些自然界的东​​西并不能活出神所创造的本质，也就代表了假冒为善的人所活出的生命，违反了创造的秩序，全因为他们没有好好屈身尊崇神。

对于这些高的人，在本段以赛亚先知清楚地说明，他们必降为卑，“降卑”此字在本段也是多次出现。这正说明任何看自己为高的人最终都会降卑，都一定会成为卑微。这种降卑并不是

一种自卑，而是一种向神的屈身，代表这是一种敬拜。原来，自认为高的人视自己为神，他便可以目中无人，更可以目中无神，哪知这种视自己为神的心态，正正违反了自己的人性，而建立人性最好的方法，就是好好的屈身，也好好地尊崇耶和华，因为祂才是真正高的主宰。

以赛亚书 2:19-22，以赛亚说：“耶和华兴起，使地大震动的时候，人就进入石洞，进入土穴，躲避耶和华的惊吓和他威严的荣光。到那日，人必将为拜而造的金偶像、银偶像抛给田鼠和蝙蝠。到耶和华兴起，使地大震动的时候，人好进入磐石洞中和岩石穴里，躲避耶和华的惊吓和他威严的荣光。你们休要倚靠世人。他鼻孔里不过有气息；他在一切事上可算什么呢？”

本段的结构又是一个三明治的结构，19 节和 21 节的内容几乎是相似的，夹在中间的 20 节是重点，也就是到那日，人必将偶像抛弃。人必会进入洞中及穴中，来躲避耶和华的同在。

到那日是一种抛弃偶像、有耶和华同在的日子，对恶人来说，这是审判的日子，对受欺压的义人来说，这是拯救的日子。22 节是一句总结句，告诉我们“到那日”，会被审判及毁坏的东西，并不可以成为我们当下倚靠的对象。

我们很多时候失去了终极的盼望，我们的人生只着眼于现在的事，还敬拜现在的偶像，看神为一个帮助我们生活在当下的神，而不是掌管终局的神。神在我们心中太小，好像祂只能解决我们当下种种现实的问题。当太重视当下，我们便忘记我们永恒的家在天上，以致于我们错误地把太多的精力放在现在，忘却了来生的应许。

经文里，以赛亚不满足于现实，他批判不义，批判自满与自高，他发声指出人的错误。以赛亚没有尝试用自己的能力改变现状，他宣认任何世人都是不可靠的，他不相信偶像。相反地，他相信人间有神正主宰着，并且相信现在眼看的一切不公义都是短暂的，到那日，恶人一定会被刑罚。你有这种盼望吗？

以赛亚书 3:1-7，以赛亚说：“主一万军之耶和华从耶路撒冷和犹大，除掉众人所倚靠的，所仗赖的，就是所倚靠的粮，所仗赖的水；除掉勇士和战士，审判官和先知，占卜的和长老，五十夫长和尊贵人、谋士和有巧艺的，以及妙行法术的。主说：我必使孩童作他们的首领，使婴孩辖管他们。百姓要彼此欺压；各人受邻舍的欺压。少年人必侮慢老年人；卑贱人必侮慢尊贵人。人在父家拉住弟兄，说：你有衣服，可以作我们的官长。这败落的事归在你手下吧！那时，他必扬声说：我不作医治你们的人；因我家中没有粮食，也没有衣服，你们不可立我作百姓的官长。”

在本段，以赛亚先知指出人的骄傲，驱使人去倚靠一些伟人来使国家强大，他们就是勇士和战士、审判官和先知、占卜的和长老，这些在表面上看似专业的人士，成为国家所倚靠的，所仗赖的，而事实上，当时社会上的平民大多是文盲，不能自己阅读律法书，他们只能靠宗教领袖来了解律法，便自然地把一切信任都放在这些人身上，相信他们是军事的专家、勇士和战士、审判的专家、领受神话语的专家，在百姓的眼中，他们永远不会出错。然而，经文有另一个信息，就是说，百姓对这些伟人的倚靠，不能带来国家真正的复兴，因为神反而选用人以为不善于治国的人，那是孩童、少年人等，这些人没有经验治国，在人看来都不够资格，都是软弱及没有实质能力的人。在这经文看来，他们是负面，因为他们会辖管、欺压及侮慢那些伟人。这种描述其实是一个比喻，比喻那些伟人会受到应有的报应，而神却让从前那些伟人所欺压的对象，反过来欺压他们。原来，神喜欢用世人看似低人一等的人，来执行祂的审判。

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神是一位伸冤的神，祂会为曾受欺压的孩童、少年人等讨回公道，并且讽刺地用这些受欺压及没有学问的人，反过来欺压那些伟人。这不是说明以恶报恶的道理，而是说明神一定会报应那些行为黑暗及道德不良的人。因此，作为领袖，我们不应忽视社会上看似卑微的人，认为他们只不过是利用的对象，却不知神永远站在他们那一边，要为他们讨回公道。

以赛亚书 3:8-15，以赛亚说：“耶路撒冷败落，犹大倾倒；因为他们的舌头和行为与耶和华反对，惹了他荣光的眼目。他们的面色证明自己的不正；他们述说自己的罪恶，并不隐瞒，好像所多玛一样。他们有祸了！因为作恶自害。你们要论义人说：他必享福乐，因为要吃自己行为所结的果子。恶人有祸了！他必遭灾难！因为要照自己手所行的受报应。至于我的百姓，孩童欺压他们，妇女辖管他们。我的百姓啊，引导你的使你走错，并毁坏你所行的道路。耶和华起来辩论，站着审判众民。耶和华必审问他民中的长老和首领，说：吃尽葡萄园果子的就是你们；向贫穷人所夺的都在你们家中。主一万军之耶和华说：你们为何压制我的百姓，搓磨贫穷人的脸呢？”

在本段，以赛亚先知主要指出恶人有祸了，以及义人得福气的信息，义人就是那一群被欺压的人，而恶人便是欺压他们的人。神的审判会临到恶人，在这日子，恶人会受到刑罚，义人却获得由神而来的福气，因此这是一段关于报应的经文。

这段经文描述恶人的情况比较多，他们本身都是长老与首领，理应了解耶和华的律法，代表神来履行律法的要求，但他们的舌头和行为与耶和华反对，代表他们正活出与自己身分不相同的生命，这样他们必会受到神的审判，因为经文以两个有祸了来说明他们将会受到的刑罚，并在 11 节清楚说明他们必遭灾难！因为要照自己手所行的受报应。14 节，作者指出他们的罪行：“吃尽葡萄园果子的就是你们；向贫穷人所夺的都在你们家中。”这句话叫我们联想起以色列国亚哈王所犯的罪，当时他流了拿伯的血，夺取拿伯在王宫旁边的葡萄园。亚哈的形象对犹太人来说还是很深刻的，因为亚哈是一位最差的王。对亚哈的指责，现在同样落在犹大国的长老与首领当中，说明犹大国的罪与史上最差的王，可相提并论。

在本段，谈及义人方面的经文只有一节，也就是 10 节，作者指出他们必享福乐及吃自己行为所结的果子。与恶人吃果子的做法相反，义人的特征就是享用自己亲手而得的成果，但恶人却是借着欺压来夺取别人的东西。因此在审判的日子，义人的果子必不会再次被恶人所夺，他们能享受自己劳力而得的成果。

以赛亚书的终末观叫我们明白到那日就是拯救与审判的日子。对恶人来说，他们会受到审判，但对义人来说，他们会获得拯救。因此，到那日没有不审判的拯救，也没有不拯救的审判，审判与拯救是一个硬币的两面。谁如果在现今欺压别人，谁到那时就会得到审判，而被欺压者也会同时得到拯救，这让我们明白神带着拯救的心意来进行审判，也带着审判的心意来进行拯救。世上的压迫终有一天会完结，神的公义一定会显明，你相信吗？

以赛亚书 3:16-26 记载：“耶和华又说因为锡安的女子狂傲，行走挺胸，卖弄眼目，俏步徐行，脚下叮当，所以，主必使锡安的女子头长秃疮；耶和华又使她们赤露下体。到那日，主必除掉她们华美的脚钏、发网、月牙圈、耳环、手镯、蒙脸的帕子、华冠、足链、华带、香盒、符囊、戒指、鼻环、吉服、外套、云肩、荷包、手镜、细麻衣、裹头巾、蒙身的帕子。必有臭烂代替馨香，绳子代替腰带，光秃代替美发，麻衣系腰代替华服，烙伤代替美容。你的男丁必

倒在刀下；你的勇士必死在阵上。锡安（原文是她）的城门必悲伤、哀号；她必荒凉坐在地上。”

这段经文以锡安女子来作拟人化的比喻，以锡安城本身之前的荣华与将会受到的刑罚作对比。这些女子有很多自满的东西，她们卖弄眼目，俏步徐行，脚下玎璫，这一切的动作都只是为了得到别人的赞赏，这些动作背后的动机便是狂傲。以赛亚先知用了五节的经文来描述这些女子的华丽穿着。表明当时的人们太多的花费，全都落在这些表面化的装饰当中，叫人联想起她没有把资源用在实践律法上，没有用在照顾城内有需要的人身上。

透过以赛亚先知的描述，我们看到神不喜欢只重视外表工程。我们不能只注重利益与掌声，眼目高傲、目中无人，却不愿意花心思与时间进行看似没有回报的怜悯与关怀。你到底是不是这种人呢？从今天起悔改，除去面子工程，活出神所喜悦的生命吧！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